

团 体 标 准

T/CSTE 0010—2021

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 水处理用 复合粉末载体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green-design product assessment

-Composite powder carrier for water treatment

2021-04-30 发布

2021-05-01 实施

中 国 技 术 经 济 学 会 发 布

CSTE



版权保护文件

版权所有归属于该标准的发布机构。除非有其他规定，否则未经许可，此发行物及其章节不得以其他形式或任何手段进行复制、再版或使用，包括电子版，影印件，或发布在互联网及内部网络等。使用许可可于发布机构获取。

目 次

前 言.....	III
1. 范围.....	- 1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
3. 术语和定义.....	- 1 -
4. 评价要求.....	- 2 -
5. 产品生命周期评价报告编制方法.....	- 3 -
6. 评价方法.....	- 4 -
附录 A （规范性） 原材料使用的判定方法.....	- 5 -
附录 B （规范性） 指标计算方法.....	- 6 -
附录 C （资料性）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生命周期评价方法.....	- 7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技术经济学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湖南三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南科友环保有限公司、湖南永瑞标准化服务有限公司、湖南嘉飞达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易境、徐莹、邓宇、颜加兴、韩红波、巢真、陈嘉、刘昕、谷妲琳。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CSTE

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的绿色设计产品评价要求、生命周期评价报告编制方法和评价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城市污水（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初期雨水）和村镇污水的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的绿色设计产品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2464 硫铁矿和硫精矿中砷含量的测定 Ag-DDTC分光光度法
 GB/T 2465 硫铁矿和硫精矿中氟含量的测定 离子选择性电极法
 GB/T 2468 硫铁矿和硫精矿中锌含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和分光光度法
 GB/T 5162 金属粉末 振实密度的测定
 GB/T 6388 运输包装收发货标志
 GB/T 6730.16 铁矿石 硫含量的测定 硫酸钡重量法
 GB/T 6730.54 铁矿石 铅含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
 GB 123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T 13390 金属粉末比表面积的测定 氮吸附法
 GB/T 14506.3 硅酸盐岩石化学分析方法 第3部分：二氧化硅量测定
 GB 1629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7167 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
 GB/T 24040 环境管理 生命周期评价 原则与框架
 GB/T 24044 环境管理 生命周期评价 要求与指南
 GB 24789 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
 GB/T 31962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2161 生态设计产品评价通则
 GB/T 32162 生态设计产品标识
 HJ/T 55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 91.1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JC/T 414 硅藻土
 HG/T 2786 硫铁矿和硫精矿

3. 术语和定义

GB/T 2464、GB/T 2465、GB/T 2468、GB/T 5162、GB/T 6730.16、GB/T 6730.54、GB/T 13390、GB/T 14506.3、HJ/T 55、HJ 91.1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基本载体 basic carrier

给微生物及功能材料提供负载点位的微米级无机颗粒。

3.2

功能材料 functional materials

为处理污水提供可被功能微生物定向利用的电子供体材料。

3.3

复合粉末载体 composite powder carrier

由基本载体与其他功能材料形成的微小颗粒。

3.4

复合粉末载体投加量 dosage of composite powder carrier

处理每立方米污水所需投加的复合粉末载体的质量。

3.5

生命周期 life cycle

产品系统中前后衔接的一系列阶段，从自然界或从自然资源中获取原材料，直至最终处置。

[来源：GB/T 24040，3.1]

3.6

绿色设计 green-design

按照全生命周期的理念，在产品的设计开发阶段系统考虑原材料选用、生产、销售、使用、回收、处理等各个环节对资源环境造成的影响，力求产品在全生命周期中最大限度降低资源消耗、尽可能少用或不用含有有害物质的原材料，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从而实现环境保护的活动。

3.7

绿色设计产品 green-design product

符合绿色设计理念和评价要求的产品。

4. 评价要求

4.1 基本要求

4.1.1 生产企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和噪声应分别符合GB/T 31962、GB 16297和GB 12348的规定，固体废物排放应严格执行环保相关国家标准；生产企业污染物总量控制应达到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生产企业近三年无重大质量、安全和环境事故。

4.1.2 生产企业应建立并保持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能源管理体系。

4.1.3 生产企业应采用国家鼓励的先进技术和工艺，不得使用国家或有关部门发布的淘汰或禁止的技术、工艺、装备及相关物质；设计、生产过程中应以节约材料为原则制定要求。

4.1.4 生产企业应开展绿色供应链管理，对产品主要原材料供应方、生产协作方、相关服务方等提出相关质量、环境、能源和安全等方面的管理要求。

4.1.5 生产企业应按照GB 17167配备能源计量器具，按照GB 24789配备水计量器具。

4.1.6 基本载体和功能材料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含量应分别符合JC/T 414、HG/T 2786的规定。

4.1.7 产品说明中应包含有害物质使用、需特殊处理材料及产品废弃后有关循环利用的相关规定。

4.1.8 产品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应符合GB/T 191、GB/T 6388的规定。

4.2 评价指标要求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的评价指标可按照生命周期各阶段从资源能源的消耗，以及对环境和人体健康造成影响的角度进行选取，通常可包括资源属性指标、能源属性指标、环境属性指标和产品属性指标。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的评价指标名称、基准值、判定依据（污染物监测方法、产品检验方法以及各指标的计算方法）等要求见表1。

表1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评价指标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单位	指标方向	基准值	判定依据	所属阶段
资源属性	原材料使用		-	-	基本载体和功能材料宜无毒无害，且符合附录 A（规范性）的规定。	提供原材料清单、检测报告，并按照附录 A（规范性）判定	采购
	包装材质		-	-	鼓励使用可回收或可降解的包装材料	提供包装材质说明	生产
	复合粉末载体回收率		%	≥	90	按照附录 B（规范性）中的 B.2 计算	回收
能源属性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kgce/t	≤	13.0	按照附录 B（规范性）中的 B.1 计算	生产
环境属性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mg/L	≤	200	依据 HJ 91.1 检测并提供检测报告	生产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	50	依据 HJ 91.1 检测并提供检测报告	
		氨氮	mg/L	≤	25	依据 HJ 91.1 检测并提供检测报告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二氧化硫	mg/m ³	≤	0.1	依据 HJ/T 55 检测并提供检测报告	
		氮氧化物	mg/m ³	≤	0.2	依据 HJ/T 55 检测并提供检测报告	
		颗粒物	mg/m ³	≤	0.5	依据 HJ/T 55 检测并提供检测报告	
产品属性	比表面积		m ² /g	≥	15	依据 GB/T 13390 检测并提供检测报告	使用
	复合粉末载体投加量		g/m ³	≤	5	按照附录 B（规范性）中的 B.3 计算	使用

5. 产品生命周期评价报告编制方法

5.1 方法

依据GB/T 24040、GB/T 24044、GB/T 32161给出的生命周期评价方法学框架及总体要求编制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产品的生命周期评价报告，参见附录C（资料性）。

5.2 报告内容框架

5.2.1 基本信息

报告应提供报告信息、申请者信息、评估对象信息、采用的标准信息等基本信息，其中报告信息包括报告编号、编制人员、审核人员、发布日期等，申请者信息包括公司全称、组织机构代码、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等。

在报告中应标产品的主要技术参数和功能，包括：物理形态、生产厂家、使用范围等。产品重量、包装的大小和材质也应在生命周期评价报告中阐明。

5.2.2 符合性评价

报告中应提供对基本要求和评价指标要求的符合性情况，并提供所有评价指标报告期比基期改进情况的说明，或同等功能产品对比情况的说明。

5.2.3 生命周期评价

5.2.3.1 评价对象及工具

报告中应详细描述评估的对象、功能单位和产品主要功能，提供产品的材料构成及主要技术参数表，绘制并说明产品的系统边界，披露所使用的基于中国生命周期数据库的软件工具。

本文件以“生产1公斤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为功能单元来表示。

5.2.3.2 生命周期清单分析

报告中应提供考虑的生命周期阶段，依据附录C（资料性）说明每个阶段所考虑的清单因子及收集到的现场数据或背景数据，涉及到数据分配的情况应说明分配方法和结果。

5.2.3.3 生命周期影响评价

报告中应提供产品生命周期各阶段的不同影响类型的特征化值，并对不同影响类型在各生命周期阶段的分布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5.2.3.4 绿色设计改进方案

在分析指标的符合性评价结果以及生命周期评价结果的基础上，为了产生环境效益或至少将环境责任降至最低，应根据清单分析和影响评价阶段的信息提出一系列与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相关的绿色设计改进方案。

5.2.4 评价报告主要结论

应说明该产品对评价指标的符合性结论、生命周期评价结果、提出的改进方案，并根据评价结论初步判断该产品是否为绿色设计产品。

5.2.5 附件

报告中应在附件中提供：

- 产品样图；
- 产品生产材料清单；
- 产品工艺表（产品生产工艺过程示意图等）；
- 各单元过程的数据收集表；
- 产品质量检测报告；
- 其他。

6. 评价方法

可按照4.1和4.2的要求开展自我评价或第三方评价。

同时满足以下要求的产品可判定为绿色设计产品：

- 满足本文件 4.1 的要求；
- 满足本文件 4.2 的要求；
- 按照第 5 章提供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产品生命周期评价报告的。

判定为绿色设计产品的可按照GB/T 32162的要求粘贴标识，可以各种形式进行相关信息自我声明，声明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4.1和4.2的要求，但需要提供相关的符合有关要求的验证说明材料。

附录 A
(规范性)
原材料使用的判定方法

A.1 基本载体

A.1.1 二氧化硅 (SiO_2) 含量大于 50%

按照 GB/T 14506.3 中的方法测定。

A.1.2 振实体积密度小于 $1.0\text{g}/\text{cm}^3$

按照 GB/T 5162 中的方法测定。

A.1.3 比表面积大于 $50\text{m}^2/\text{g}$

按照 GB/T 13390 中的方法测定。

A.2 功能材料

A.2.1 砷 (As) 的含量小于 0.15%

按照 GB/T 2464 中的方法测定。

A.2.2 氟 (F) 的含量小于 0.05%

按照 GB/T 2465 中的方法测定。

A.2.3 铅 (Pb) 锌 (Zn) 含量之和小于 0.5%

铅含量按照 GB/T 6730.54 中的方法测定。

锌含量按照 GB/T 2468 中的方法测定。

A.2.4 有效硫 (S) 的含量大于 40%

按照 GB/T 6730.16 中的方法测定。

附录 B
(规范性)
指标计算方法

B.1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计算

指的是生产每吨复合粉末载体的实际耗能量。按公式(B.1)计算:

$$e = \frac{E}{P} \dots\dots\dots (B.1)$$

式中:
e——复合粉末载体单位产量综合能耗(kgce/t);
E——复合粉末载体的综合能耗(kgce);
P——复合粉末载体合格产品的产量(t)。

B.2 复合粉末载体回收率

指的是剩余污泥中复合粉末载体经由回收系统回收的比例,生物池内复合粉末载体补充投加浓度与初始投加浓度之比为损失率。按公式(B.2)计算:

$$\eta = (1 - \frac{C_1}{C_0}) \times 100\% \dots\dots\dots (B.2)$$

式中:
η——载体回收率(%);
C₁——生物池内复合粉末载体补充投加浓度(mg/L);
C₀——生物池内复合粉末载体初始投加浓度(mg/L)。

B.3 复合粉末载体投加量

按公式(B.3)计算:

$$\mu = \frac{m}{V} \dots\dots\dots (B.3)$$

式中:
μ——复合粉末载体投加量(g/m³);
m——生物池内单日投加复合粉末载体的质量(g/d);
V——生物池单日污水处理量(m³/d)。

附录 C (资料性)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生命周期评价方法

C.1 目的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从原材料获取、生产、运输到销售使用的过程都对环境造成影响。通过评价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全生命周期的环境影响大小，提出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绿色设计改进方案，从而大幅提升其环境友好性。

C.2 范围

应根据评价目的确定评价范围，确保两者相适应。定义生命周期评价范围时，应考虑以下内容并作出清晰描述：

C.2.1 功能单位

功能单位必须是明确规定并且可测量的。本文件以生产1公斤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计为功能单位来表示。

C.2.2 系统边界

本文件界定的系统边界，分5个阶段：原辅料与能源采购阶段、生产阶段、销售阶段、使用阶段和回收阶段。如图 C.1 所示，具体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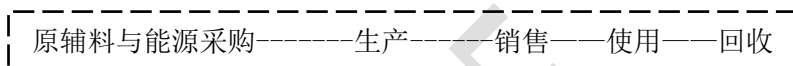


图 C.1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生命周期系统边界图

生命周期评价（LCA）的覆盖时间应在规定的期限内。数据应反映具有代表性的时期（取最近三年内有效值）。如果未能取到三年内有效值，应做具体说明。

原材料数据应是在参与产品的生产和使用的地点/地区。

生产过程数据应是在最终产品的生产中所涉及的地点/地区。

C.2.3 数据取舍原则

单元过程数据种类很多，应对数据进行适当的取舍，原则如下：

- 能源的所有输入均列出；
- 原料的所有输入均列出；
- 辅助材料质量小于原来总消耗0.3%的项目输入可忽略；
- 大气、水体的各种排放均列出；
- 小于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1%的一般性固体废弃物可忽略；
- 道路与厂房的基础设施、各工序的设备、厂区内人员及生活设施的消耗和排放，均忽略；
- 任何有毒有害的材料和物质均应包含于清单中，不可忽略。

C.3 生命周期清单分析

C.3.1 总则

应编制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系统边界内的所有材料/能源输入、输出清单，作为产品生命周期评价的依据。如果数据清单有特殊情况、异常点或其它问题，应在报告中进行明确说明。

当数据收集完成后，应对收集的数据进行审定。然后，确定每个单元过程的基本流，并据此计算出单元过程的定量输入和输出。此后，将各个单元过程的输入输出数据除以产品的产量，得到功能单位的资源消耗和环境排放。最后，将产品各单元过程中相同影响因素的数据求和，以获取该影响因素的总量，为产品级的影响评价提供必要的数据库。

C.3.2 数据收集

C.3.2.1 概况

应将以下要素纳入数据清单：

- 原材料采购和预加工；
- 生产；
- 产品分配和储存；
- 回收。

基于LCA的信息中要使用的数据可分为两类：现场数据和背景数据。主要数据尽量使用现场数据，如果“现场数据”收集缺乏，可以选择“背景数据”。

现场数据是在现场具体操作过程中收集来的。主要包括生产过程的能源与水资源消耗、产品原料的使用量、产品主要包装材料的使用量和废物产生量等。现场数据还应包括运输数据，即产品原料、主要包装等从制造地点到最终交货点的运输距离，以及固体废物的处理数据。

背景数据应当包括主要原料的生产数据、权威的电力组合的数据（如火力、水、风力发电等）、不同运输类型造成的环境影响。

C.3.2.2 现场数据采集

应描述代表某一特定设施或一组设施的活动而直接测量或收集的数据相关采集规程。可直接对过程进行的测量或者通过采访或问卷调查从经营者处获得的测量值为特定过程最具代表性的数据来源。

现场数据的质量要求包括：

- a) 代表性：现场数据应按照企业生产单元收集所确定范围内的生产统计数据。
- b) 完整性：现场数据应采集完整的生命周期要求数据。
- c) 准确性：现场数据中的资源、能源、原材料消耗数据应该来自于生产单元的实际生产统计记录；环境排放数据优先选择相关的环境监测报告，或由排污因子或物料平衡公式计算获得。所有现场数据均须转换为单位产品，即1公斤为基准折算，且需要详细记录相关的原始数据、数据来源、计算过程等。
- d) 一致性：企业现场数据收集时应保持相同的数据来源、统计口径、处理规则等。

典型现场数据来源包括：

- 原材料和辅助材料的采购和预加工；
- 原材料由原材料供应商运输至生产商处的运输数据；
- 产品生产过程的能源与水资源消耗数据；
- 原材料分配及用量数据；
- 产品包装材料数据，包括原材料包装数据。
- 固体废物的处理数据
-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由生产商处运输至批发零售商的运输数据。

C.3.2.3 背景数据采集

背景数据不是直接测量或计算而得到的数据。所使用数据的来源应有清楚的文件记载并应载入产品生命周期评价报告。

背景数据的质量要求包括：

- a) 代表性：背景数据应优先选择企业的原材料供应商提供的符合相关 LCA 标准要求的、经第三方独立验证的上游产品 LCA 报告中的数据。若无，须优先选择代表中国国内平均生产水平的公开 LCA 数据，数据的参考年限应优先选择近年数据。在没有符合要求的中国国内数据的情况下，可以选择国外同类技术数据作为背景数据。
- b) 完整性：背景数据的系统边界应该从资源开采到这些原辅材料或能源产品出厂为止。
- c) 一致性：所有被选择的背景数据应完整覆盖本文件确定的生命周期清单因子，并且应将背景数据转换为一致的物质名录后再进行计算。

C.3.2.4 原材料采购和预加工

该阶段始于从原料供应商处采购，结束于原材料进入产品生产设施，包括但不限于：

- 资源和能源的采购；
- 所有原材料的预加工；
- 提取、开采或预加工设施内部或设施之间的运输。

C.3.2.5 生产阶段

该阶段始于原材料进入生产设施，结束于成品离开生产设施。生产活动包括化学处理、制造、制造过程中半成品的运输、材料组成包装等等步骤。

C.3.2.6 销售阶段

该阶段将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分配给各级批发零售商，可沿着供应链将其储存在各点，包括运输车辆的燃料使用等。

应考虑运输参数包括运输方式、车辆类型、燃料消耗量、装货速率、回空数量、运输距离等。

C.3.3 数据分配

在进行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生命周期评价的过程中涉及到数据分配问题，特别是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的生产环节。由于厂家往往同时生产多种类型的产品，一条流水线上或一个车间里会同时生产多种型号。很难就某单个型号的产品生产来收集清单数据，往往会就某个车间、某条流水线或某个工艺来收集数据，然后再分配到具体的产品上。因此选取“重量分配”作为分摊的比例，即重量越大的产品，其分摊额度就越大。

C.3.4 生命周期影响评价

C.3.4.1 数据分析

根据表C.1-C.4对应需要的数据，进行填报。

a) 现场数据可通过企业调研、上游厂家提供、采样监测等途径进行收集，所收集的数据要求为企业三年平均统计数据，并能够反映企业的实际生产水平。

b) 从实际调研过程中无法获得的数据，即背景数据，采用相关数据库进行替代，在这一步骤中所涉及到的单元过程包括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行业相关原材料和辅助材料的开采和提取、包装材料、能源消耗以及产品的运输。

表 C.1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的原材料成分、用量及运输清单（参考）

原材料成分	含量/%	单位产品消耗量/%	原料产地	运输方式（货车、火车、飞机、轮船或其他方式）	运输距离/km	单位产品运距离(km/kg)
...						
...						
...						
...						

表 C.2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运输阶段清单

运输对象/零部件名称	质量/kg	运输距离/km	运输工具	燃料类型
.....				

表 C.3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生产阶段清单

能耗/其他物质消耗量种类	单位	热值	单位产品消耗量
电	kWh		
燃料	kg		
天然气	m ³		
液化石油气	m ³		
燃油	L		

表 C.4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销售/回收阶段清单

名称	单位	数值
复合粉末载体回收率	%	

C.3.4.2 清单分析

所收集的数据进行核实后，利用生命周期评估软件进行数据的分析处理，用以建立生命周期评价科学完整的计算程序。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软件。通过建立各个过程单元模块，输入各过程单元的数据，可得到全部输入与输出物质和排放清单，选择C.5中附表各个清单因子的量（以kg为单位），为分类评价做准备。

C.4 影响评价

C.4.1 影响类型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的影响类型采用气候变化指标。

C.4.2 清单因子归类

根据清单因子的物理化学性质，将对某影响类型有贡献的因子归到一起，见表C.5。例如，将对气候变化有贡献的二氧化碳、甲烷等清单因子归到气候变化影响类型里面。

表 C.5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生命周期清单因子归类

影响类型	清单因子归类
气候变化	CO ₂ 、CO、CH ₄ 、SO ₂ 、NO _x
固体废弃物	废渣
富营养化	COD、NO _x

C.4.3 分类评价

可以选择适宜的方法计算出不同影响类型的特征化模型，分类评价的结果可以采用表C.6中的当量物质表示。

表 C.6 水处理用复合粉末载体生命周期影响评价

环境类别	单位	指标参数	特征化因子	评价方法
全球变暖	CO ₂ 当量·kg ⁻¹	CO ₂	1	IPCC 2006

C.4.4 计算方法

影响评价结果计算方法见公式1。

$$EP_i = \sum EP_{ij} = \sum Q_j \times EF_{ij} \tag{1}$$

式中：
 EP_i ——第*i*种影响类型特征化值；
 EP_{ij} ——第*i*种影响类别中第*j*种清单因子的贡献；
 Q_j ——第*j*种清单因子的排放量；
 EF_{ij} ——第*i*种影响类型中第*j*种清单因子的特征化因子。
